

增值税税率下调对各行业影响研究

增值税改革系列研究之二

策略研究

报告特点:

- 运用投入产出表估算了增值税税率下调后对各行业营业利润的影响

增值税税率下调有利于企业税负下降, 现金支出减少, 同时, 由其引致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的下降, 有利于增加营业利润。为了具体估算增值税税率下调对各行业的影响, 我们进行了量化分析。由于农业不交增值税, 因此, 增值税税率的下调, 有助于农业现金支出的减少, 而不会对其利润表产生影响, 因此本研究报告所选行业为剔除农业的各行业。此外, 本文不考虑增值税扩围和二级转型, 仅研究现行税收制度下, 增值税税率下调的影响。

在现行消费型增值税体制下, 增值税税率下调对实行 17% 基本税率行业的营业利润有着正面影响, 其中, 营业利润对基本税率下调敏感性最高的是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其次是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化学纤维制造业、纺织业和家具制造业。

对于实行 13% 低税率的行业, 虽然这些行业的增值税税率不变, 但是基本税率的下调导致进项税额下降, 应交增值税额上升, 从而导致企业现金支出上升和营业利润的下降, 进而对这类行业构成负面影响。

对于不征收增值税的行业, 如农林牧渔业、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 增值税对利润表没有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但是由于进项增值税额的下降, 对现金支出有利。

对于征收营业税的服务业, 增值税税率下调属正面影响, 其中, 国际组织、建筑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营业利润对基本税率的敏感性最高。

策略研究小组 鲍庆

投资咨询执业证书编号:

S0630511010013

联系信息:

021-50586660-8642

bq@longone.com.cn

日期

分析: 2011 年 03 月 15 日

正文目录

一、当前国内增值税税率	3
二、当前多档增值税税率存在的问题.....	3
三、增值税税率下调影响分析	4
1、实行 17%基本税率的行业	5
2、实行 13%低税率行业	6
3、不征收增值税的行业	6
4、增值税税率下调对征收营业税的服务业的影响	6
四、总结	7

图表目录

表 1. 当前我国增值税税目税率表	3
表 2. 基本税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各行业的营业利润增长率	5
表 3. 基本税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各行业的营业利润增长率	6
表 4. 基本税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各行业的营业利润增长率	7
表 5. 2007 年各行业实际增值税负税率	8

增值税税率下调对各行业影响的定量研究

增值税改革系列研究之二

一、当前国内增值税税率

根据确定增值税税率的基本原则，我国增值税设置了三档差别税率，即基本税率、低税率以及对出口货物实施的零税率。

表1. 当前我国增值税税目税率表

征收范围	税率
一、 农业、林业、牧业产品，水产品	
二、 食用植物油和规定的粮食复制品	
三、 自来水、暖气、冷气、热气、热水、煤气、石油液化气、天然气、沼气、居民用煤炭制品	13%
四、 图书、报纸、杂志（不包括邮政部门发行的报刊）	
五、 饲料、化肥、农药、农业机械、农用塑料薄膜	
金属矿采选产品、非金属矿采选产品、煤炭	
原油、井矿盐	17%
除上述货物以外的其他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出口货物（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0%

资料来源：东海证券研究所

二、当前多档增值税税率存在的问题

1、增值税税率的简化符合国际增值税发展规律。如果不包括对出口货物实施的零税率在内，一般来说，实行增值税的国家凡采取两档税率的，大都是一个基本税率，一个低税率；凡采取三档税率的，大都是一个基本税率，一个低税率和一个高税率，或者一个基本税率，两个低税率；有少数国家采用三档以上的税率。近年来采用单一税率的国家已越来越多，早在 2002 年，在 124 个已实行增值税的国家中，采用单一税率的就已经达到 68 个。而我国目前增值税除 17%基本税率外，还同时执行 13%的低税率以及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的 3%税率。

2、目前三档差别税率，影响税负公平基础。从理论上说，增值税是对企业生产销售应税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产生的增值额按一定税率课征的税收。现行三档差别税率，税档设置存在较大差距，使因经营不同产品而适用不同税率的企业之间的税负水平存在较大差异，在一定程度上造成税收负担的不公平。生产基本税率 17%货物的纳税人如果购进低税率 13%的货物用于生产经营，该购进货物只能按 13%的低税率抵扣进项税额，而销售货物则按基本税率 17%计算销项税额，因此该纳税人本期缴纳增值税已不是理论上的本环节增值额×增值税税率，还应加上该部分购进货物因 13%的差别税率而少抵扣的约 4%的税收负担，所以其实际增值税税负要更为加重。

3、理论上高附加值行业缴纳的增值税较高，因此，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往往对高附加值行业实施增值税减免退政策。但由于现行增值税设计税率的多样性，抵扣政策、退税政策的复杂多变性，在实践中，造成税务部门征税而花费的征收成本和纳税人纳税耗费的税收成本增加。

因此，从这几方面来看，我国未来存在着简化多档增值税税率的可能，我们认为鼓励中国高附加值行业如高端装备制造业、新兴产业的发展，简化多档增值税税率的一种可能性是基本税率 17% 的下调。

三、增值税税率下调影响分析

增值税税率下降有利于企业税负下降，现金支出的减少，同时，由其引致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的下降，有利于增加营业利润。为了具体估算增值税税率下调对各行业的影响，我们进行了量化分析。由于农业不交增值税，因此，增值税率的下调，有助于农业现金支出的减少，而不会对其利润表产生影响，因此本研究所指各行业不包括农业在内。本文不考虑增值税扩围和二级转型，仅研究现行税收制度下，增值税税率下调的影响。

假设：T2=新的销项税率，

Y=营业收入，A1=实行低税率 13% 的原材料，A2=实行基本税率 17% 的原材料，C1=存量固定资产，C2=新增固定资产（设备）

□ 假设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的税率合计为 10%

公式：

税负=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进项税额

=销售收入×销项税率-原材料×进项税率-新增固定资产（设备）投资×进项税率

营业利润=营业收入-原材料-外购劳务-存量折旧-增量折旧-营业税金及附加-三费

由于增值税税率调整对营业收入、原材料、外购劳务、存量折旧、增量折旧和三费没有影响，因此，这几项在税率调整前后没有变化，营业税金及附加=应交增值税×10%，因此，在税率调整后会发生变化。而应交增值税在税率调整前后会发生变化。所以，我们由营业利润的公式可以得到，税率调整前后营业利润的变化。

Δ 营业利润 = - 应交增值税 1 × 10% + 应交增值税 0 × 10% = -10% × Δ 应交增值税

税率调整后，营业利润的增长率为，

Δ 营业利润 / 营业利润 1 = -10% × Δ 应交增值税 / 营业利润 1

1、实行 17%基本税率的行业

$$\Delta \text{应交增值税} = Y \times T2 - A1 \times 13\% - A2 \times T2 - C2 \times T2 - (Y \times 17\% - A1 \times 13\% - A2 \times 17\% - C2 \times 17\%)$$

$$= Y \times (T2 - 17\%) - A2 \times (T2 - 17\%) - C2 \times (T2 - 17\%)$$

$$= (Y - A2 - C2) \times (T2 - 17\%) < 0$$

税率调整后，营业利润的增长率为，

$$\Delta \text{营业利润} / \text{营业利润} 1 = -10\% \times \Delta \text{应交增值税} / \text{营业利润} 1$$

$$= -10\% \times (Y - A2 - C2) \times (T2 - 17\%) / \text{营业利润} 1 > 0$$

对于实行 17%基本税率的行业，增值税基本税率的下调后营业利润出现增长。由于，增值税税率下调并不影响营业收入 Y、实行基本税率 17%的原材料 A2 的投入、新增固定资产(设备)C2 的投入，因此，(Y- A2- C2) /营业利润 1 越大，则增值税税率下调后营业利润增长率也就越高。

从我们的实证分析结果来看，各行业营业利润对基本税率下调敏感性最高的是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其次是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化学纤维制造业、纺织业和家具制造业。

表2. 基本税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各行业的营业利润增长率

行业	营业利润增长率	行业	营业利润增长率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63%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0.47%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0.14%	医药制造业	0.71%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0.26%	化学纤维制造业	1.39%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0.22%	橡胶制品业	1.13%
非金属矿采选业	0.84%	塑料制品业	0.90%
农副食品加工业	1.32%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0.79%
食品制造业	1.00%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0.67%
饮料制造业	0.74%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0.56%
烟草制品业	0.37%	金属制品业	1.15%
纺织业	1.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0.66%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0.85%	专用设备制造业	0.41%
皮革、毛皮、羽毛(绒)及其制品业	0.97%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0.03%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14%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0.87%
家具制造业	1.34%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26%
造纸及纸制品业	0.85%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	0.50%
印刷业和记录媒介的复制	0.41%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1.13%
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	1.59%	批发零售业	0.34%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6.57%		

资料来源：CEIC 《2007 年投入产出表》 东海证券研究所

2、实行 13%低税率行业

目前执行 13%低税率的行业主要有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燃气生产和供应业和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我们同样可以得到这类行业应交增值税和营业利润增长率。

$$\begin{aligned}\Delta \text{应交增值税} &= Y \times 13\% - A1 \times 13\% - A2 \times T2 - C2 \times T2 - [Y \times 13\% - A1 \times 13\% - A2 \times 17\% - C2 \times 17\%] \\ &= - (A2 + C2) \times (T2 - 17\%) > 0\end{aligned}$$

因此，虽然这些行业的增值税税率不变，但是基本税率的下降通过进项税额下降，使得应交增值税上升，从而导致企业现金支出上升。

$$\Delta \text{营业利润} = -10\% \times \Delta \text{应交增值税} < 0$$

$$\Delta \text{营业利润} / \text{营业利润} 1 = -10\% \times \Delta \text{应交增值税} / \text{营业利润} 1$$

$$= 10\% \times (A2 + C2) \times (T2 - 17\%) / \text{营业利润} 1 < 0$$

由于应交增值税的上升，使得企业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上升，从而导致企业营业利润较增值税税率下调前出现下降， $(A2 + C2) / \text{营业利润} 1$ 越大，则营业利润增长率就越低。

根据 2007 年投入产出表和专题一中的统计数据，我们计算了相关行业 $(A2 + C2) / \text{营业利润} 1$ 的值，由此得出低税率行业在增值税税率下调后营业利润增长率的变化。

表3. 基本税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各行业的营业利润增长率	
行业	营业利润增长率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0.70%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3.59%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01%

资料来源：CEIC 《2007 年投入产出表》 东海证券研究所

3、不征收增值税的行业

目前农林牧渔业、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按规定免收增值税，因此，增值税税率的变化对利润表没有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但是由于进项增值税额的下降，对现金支出有利。

4、增值税税率下调对征收营业税的服务业的影响

由于服务业目前执行营业税，不缴纳增值税，在会计处理时原材料一般含增值税，因此，增值税基本税率下调前后，营业利润为：

营业利润 1=营业收入-原材料-外购劳务-存量折旧-增量折旧-营业税金及附加-三费

营业利润 2=营业收入-原材料/(1+t)×(1+T)-外购劳务-存量折旧-增量折旧/(1+t)×(1+T)-营业税金及附加-三费

T=新的增值税税率 t=原增值税税率

由于低税率 13% 不变，因此可得：

$$\Delta \text{营业利润} = - (T2 - 17\%) / (1 + 17\%) \times (A2 + C2) > 0$$

因此，增值税基本税率的下调会提升服务业营业利润。

$$\Delta \text{营业利润} / \text{营业利润 1} = - (T2 - 17\%) / (1 + 17\%) \times (A2 + C2) / \text{营业利润 1} > 0$$

即，(A2+C2)/营业利润 1 越大的服务业，增值税税率下调后营业利润增长率越大。

根据 2007 年投入产出表和专题一中的统计数据，我们计算了服务业 (A2+C2)/营业利润 1 的值，由此得到出服务业在增值税税率下调后营业利润增长率的变化。其中，国际组织、建筑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营业利润对基本税率的敏感性最高。

表4. 基本税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各行业的营业利润增长率

行业	营业利润增长率
建筑业	7.1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9%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31%
金融业	0.12%
房地产业	4.5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4%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2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43%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2.40%
教育	1.55%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3.4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63%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44%
国际组织	61.96%

资料来源：CEIC 《2007 年投入产出表》 东海证券研究所

四、总结

在现行消费型增值税体制下，增值税税率下调对实行 17% 基本税率行业的营业利润有着正面影响，其中，营业利润对基本税率下调敏感性最高的是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其次是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化

学纤维制造业、纺织业和家具制造业。

对于实行 13% 低税率的行业，由于这些行业的增值税税率不变，但是基本税率的下调通过进项税额的下降，使得应交增值税上升，从而导致企业现金支出上升和营业利润的下降，进而对这类行业构成负面影响。

对于不征收增值税的行业，如农林牧渔业、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增值税对利润表没有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但是由于进项增值税额的下降，对现金支出有利。

对于征收营业税的服务业，增值税税率下调属正面影响，其中，国际组织、建筑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营业利润对基本税率的敏感性最高。

由于国内增值税政策存在较多的减免退政策，因此，各行业增值税实际税率（本年应交增值税/工业增加值）往往低于所设置的增值税基本税率，这些因素对企业净利润普遍存在较为明显的影响，但在实际量化分析中往往无法将这些因素的影响考虑在内。

表5. 2007 年各行业实际增值税负税率

行业	实际负税率	行业	实际负税率
全国总计	12%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2%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5%	医药制造业	13%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12%	化学纤维制造业	10%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13%	橡胶制品业	10%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11%	塑料制品业	9%
非金属矿采选业	12%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3%
其他采矿业	9%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5%
农副食品加工业	6%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3%
食品制造业	12%	金属制品业	9%
饮料制造业	13%	通用设备制造业	11%
烟草制品业	16%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
纺织业	10%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11%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9%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9%
皮革、毛皮、羽毛(绒)及其制品业	9%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0%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	8%
家具制造业	8%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9%
造纸及纸制品业	12%	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	10%
印刷业和记录媒介的复制	12%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19%
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	8%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2%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17%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东海证券研究所

作者简介

鲍庆: 宏观策略分析师, 上海财经大学产业经济学硕士, 3 年银行业从业经验, 3 年以上证券业从业经验, 2007 年加入东海证券研究所, 主要负责宏观策略、行业比较与配置、主题投资等方面的研究。

评级定义

市场指数评级	看多——未来 6 个月内上证综指上升幅度达到或超过 20% 看平——未来 6 个月内上证综指波动幅度在-20%—20%之间 看空——未来 6 个月内上证综指下跌幅度达到或超过 20%
行业指数评级	超配——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强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 10% 标配——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上证指数在-10%—10%之间 低配——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弱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 10%
公司股票评级	买入——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强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 15% 增持——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强于上证指数在 5%—15%之间 中性——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上证指数在-5%—5%之间 减持——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弱于上证指数 5%—15%之间 卖出——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弱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 15%

风险提示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 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 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 建议客户如有任何疑问应当咨询独立财务顾问并独自进行投资判断。

免责条款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研究所及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的资料, 但对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做任何保证。本报告仅反映研究员个人出具本报告当时的分析和判断, 并不代表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或任何其附属或联营公司的立场, 本公司可能发表其他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可能因时间等因素的变化而变化从而导致与事实不完全一致, 敬请关注本公司就同一主题所出具的相关后续研究报告及评论文章。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 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 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间已经了解或使用其中的信息。

本报告版权归“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 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 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者引用。

资格说明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合法证券经营机构, 已经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我们欢迎社会监督并提醒广大投资者, 参与证券相关活动应当审慎选择具有相当资质的证券经营机构, 注意防范非法证券活动。

联系方式

北京 东海证券研究所	上海 东海证券研究所
中国 北京 100089	中国 上海 200122
西三环北路 87 号国际财经中心 D 座 15F	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1F
电话: (8610) 66216231	电话: (8621) 50586660
传真: (8610) 59707100	传真: (8621) 50819897